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创新”或“债务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山东创新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9,214.32 万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创新在该行开展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各银行授信要求，为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115 亿元（包括已发生但尚未到期的借款担保余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7)。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2.住所：山东省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东公路东侧

3.法定代表人：肖利峰

4.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预焙阳极炭块、碳纤维、碳复合材料及炭素制品；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23,124.14	239,738.84
流动负债总额	126,104.31	142,276.29
负债总额	168,161.64	177,006.63
资产净额	54,962.50	62,732.21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57,329.75	110,338.25
净利润	7,799.13	7,697.5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金额：最高债权本金额人民币 1 亿元整及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保证范围：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

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截至 2021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股东大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 1,075,053.98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93.47%，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328,746.81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9.7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925,053.98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52.52%，其中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328,746.81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9.74%。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2 日